

臺北縣立永平高級中學家長會 九十六學年度第五次家長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九十七年九月十六日下午六時三十分

貳、地點：永平高中圖書館六樓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肆、主席：黃會長英哲

記錄：吳淑惠

伍、主席致詞：(略)。

陸、校長致詞：(略)。

柒、提案討論及決議

提案一：為感謝學校教師這一年來辛勞付出努力教學，今年本校升學成果輝煌，擬於教師節前夕致贈每位教職員工一套環保餐具，提請討論。

決議：經所有與會委員同意照案通過，請於新台幣 8 萬 7500 元內支用。

提案二：基於教學情境需求，營造溫馨舒適諮商輔導氣氛實為重要，擬請補助購置輔導室諮商室沙發、茶几、窗簾及抱枕等品項，提請討論。

決議：經所有與會委員同意照案通過，補助新台幣 2 萬元整購置沙發、茶几、窗簾及抱枕等品項；另感謝鄭委員金國捐助新台幣 1 萬元整共襄盛舉。

提案三：總務處為使商借場地租用人員、家長及廠商等來校洽公方便辦理業務，擬請補助購置一張小會議桌及椅子，提請討論。

決議：經所有與會委員同意照案通過，補助新台幣 1 萬元整。

捌、臨時動議

一、有關高三學生歐陽正霖因車禍不幸往生，建議奠儀以家長會名義統一支出，其金額亦請一併討論。

決議：經所有與會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奠儀金額新台幣 1 萬 1 仟元整。

二、本校高中優質化教育計畫經費預算業經教育部核定，其中資本門部份經費預定本（97）年 12 月核撥，惟經常門部份，可能於明（98）年才能撥款。因考量各種教師研習相關活動急需於本學期辦理以增進教師專業知能，提升教學績效及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懇請家長會有關高中優質化教育計畫經常門部份經費，於教育部尚未撥款前能先借支使用，俟經費核撥後即歸還。

決議：經所有與會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玖、以上所使用經費，皆由家長會會費支出。

拾、散會（下午 8 時 30 分）。